

获嘉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文件

获政食安委〔2023〕5号

获嘉县关于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复审的 自查报告

新乡市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

按照省、市政府食安办工作部署和要求，对照《河南省食品安全县（市、区）评价标准细则（2023年版）》，获嘉县认真组织开展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复审工作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在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的正确领导下，获嘉县牢固树立“食品安全是最大民生工程”理念，坚持“四个最严”要求，着力构建“地方政府负总责，监管部门履职责，企业商户担首责，社会各界共参与”的四位一体监管体系，严格把好从农田到餐桌的每一道关口，全面提升食品安全管理水平，近三年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未发生引发国内外广泛关注、造成严

重不良影响的食品安全事件和舆情事件，达到了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标准的要求。

二、河南省食品安全县评价标准细则（2023年版）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一）否决项

获嘉县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定印发《中共获嘉县委 获嘉县人民政府关于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县委书记、县长等主要领导多次深入基层一线调研食品安全工作，召开食安委会议，听取食品安全工作汇报，总结工作成绩，分析工作短板和风险隐患，研究解决重点问题，牵头抓总，不断巩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成果。全县11个乡镇全部设立食安委和食安办，222个行政村配备了食品安全协管员，全县11个副科级建制市场监管所全部挂牌成立，办公用房、执法车辆、检测设备等进行统一配置和改造升级，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县乡村三级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彻底打通食品安全监管“最后一公里”。全县食品安全管理水平稳步提升，群众幸福感、获得感不断增强。

（二）整改落实项

获嘉县严格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省级食品安全县（市、区）创建单位实地调研验收的通报》文件要求，坚持问题导向，针对问题清单，召开了县市场监管

局、农业农村局、教体局等相关食安委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参加的“问题整改”专题会议，对省政府食安办反馈的11个问题，进行细化分工，查找原因，制定措施。经过县食安委成员单位共同努力，反馈存在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并将举一反三，常抓不懈，履职尽责，全面提升食品安全管理水平。

（三）示范引领项

1. 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为确保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取得实效，县委书记和县长分别作出重要批示，着力推进工作开展。一是成立分层分级、精准防控、末端发力、终端见效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专班，细化责任分工。二是召开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推进会，合理划分包保范围，建立包保主体台账，理清食品安全工作“谁来管”“管什么”“怎么管”的问题。三是印发工作方案，建立健全工作责任机制，明确分包任务和时间节点，推动县、乡、村三级包保干部照单履责，逐一落实责任、任务、督查“三张清单”及食品安全责任与任务承诺书，压紧压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工作开展后，县四大班子领导亲自带头，全县330余名包保干部共同发力，高效完成3900余家食品经营主体的督导工作，每季度督导完成率均为100%。全县食品生产经营者按要求配备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严格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等工作机制。通过开展全覆盖包保工作，促进了属地

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相互衔接，确保出了问题找得到人、查得清事、落得了责。

2. 建立信用监管系统。建立获嘉县食品安全诚信管理制度，推进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将食品生产经营相关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个人的食品安全信用状况全面纳入社会诚信体系范围。完善食品生产经营者信用档案及食品安全信用信息数据库，全面、准确记录各类食品生产经营者食品安全信用信息并及时更新。利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依法依规向社会公示食品生产企业信用信息，进行信用分级，实施分类监管，强化信用信息运用。建立并落实食品安全严重失信者名单认定机制，对严重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

3. 推进智慧监管平台建设。一是在全市率先建立智慧市场监管平台，依托AI智能识别技术、物联网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构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安全监管云中心系统平台，并辅以移动执法终端，实现“中心+平台+终端”的闭环监管执法。延长了监管时间，扩大了监管范围，提高了监管效率，发现了许多常规监管不能发现的问题。智慧市场监管是商户交话费(自愿原则)得实惠，移动来搭台壮业务，市场监管搞服务抓监管，实现了三方共赢。截止目前，共办理摄像头3600余台，涉及市场主体2000余户，发现问题2400余条，均整改到位，初步实现了“职能倍加、人员倍减、效率倍增、

业绩倍优”的工作目标，全省各地已有多家兄弟单位来获交流学习智慧监管经验。

4. 强化“三小”治理。建立健全获嘉县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和小经营店的监督管理工作机制，积极组织开展“三小”食品安全学习宣传、培训和专项整治工作。按照“规范一批、整改一批、淘汰一批”的要求，对已开办的“三小”食品逐个审核，分类监管，对无法整改或达不到整改要求的坚决予以关停，获嘉县“三小”全部依法登记备案。开展“三小”治理提升行动，支持帮助“三小”改善环境、改进条件，树立“提档升级”示范单位，建成2条食品安全示范街。推进实施小摊点、小餐饮集中经营管理，持续开展“三小”明厨亮灶工程，完成食品小经营店（小餐饮店）明厨亮灶覆盖率达到80%以上的目标。为提高食品经营单位责任意识，提升监管水平，获嘉县扎实推进“6S”标准化管理，在全县所有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推行“6S”管理。组织开展“6S”标准化示范经营大比武活动，截至目前，共组织大比武活动14次，累计评选食品安全“6S”标准化管理经营示范单位900余家。2023年10月，河南省人民政府食安办组织的“记者一线看攻坚 同心共护豫食安”主题宣传活动走进获嘉县实地采访，人民日报、中央广播电视台、光明日报、中国市场监管报等20余家新闻媒体参与宣传报道，对获嘉县“三小”行业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给予高度肯定。

5. 开展农村食品安全综合治理。获嘉县高度重视农村食品安全，将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整治和农村食品安全日常管理纳入年度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建立农村食品风险隐患清单，及时完成对食品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的风险隐患排查和核查处置。畅通投诉举报渠道，确保投诉举报的农村食品安全问题按时限要求全部核查处置到位，确保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落实；印发《获嘉县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风险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建立并落实对农村集体聚餐厨师登记备案、体检、培训、报告制度，农村集体聚餐全部纳入管理范围，主体责任人、监管责任人明确；调整配齐了 222 名村级食品安全协管员，协管员达到行政村 100%覆盖；连续七年开展优秀农村集体聚餐厨师、优秀食品安全协管员“双优秀”评选活动，落实食品安全协管员选拔、管理、培训及经费保障相关制度，并为农村集体聚餐和学校食堂就餐学生投保上险，增强食品安全防线，截至目前，已累计投保 16.27 万元，获嘉县农村集体聚餐管理走出一条新路子。

6. 推动机制创新和高质量发展。一是明确食用农产品产地准出与市场准入管理的具体要求。推进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衔接工作，明确分工，强化协作，推进农产品产地准出与市场准入的无缝衔接。二是健全行刑衔接机制。建立食品安全违法案件查办联动机制，明确案件查办事权，完善案件查办制度，严格规范案件查办行为，对通报的违

法线索，及时、全面开展调查，依法作出行政处罚，严格执行“处罚到人”规定。成立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大队，专门负责全县的食品药品环境犯罪行为的查办工作。三是实施制止餐饮浪费专项行动。组织召开制止餐饮浪费专项行动工作部署会，制定制止餐饮浪费专项行动方案，成立制止餐饮浪费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和专项工作组。县市场监管局、县教体局联合开展制止餐饮浪费进校园活动，树立“节约光荣、浪费可耻”的消费观念。规范网络平台订餐行为，督促美团获嘉站建立健全外卖点餐消费提示制度机制。开展餐饮业制止餐饮浪费培训教育活动，明确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的具体要求，督促餐饮服务经营者主动进行制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增强守法意识。四是“双安双创”活动常态化长效化。每年将“双安双创”列入获嘉县食品安全重要工作内容，巩固创建成果，通过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和专项活动，不断健全“双安双创”活动长效机制，形成获嘉经验。五是加强品牌建设。开展“三品一标”认定工作，激发生产主体实行标准化生产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目前全县共有6个绿色食品、2个地理标志、1个名特优新。“获嘉白菜”、“获嘉黑豆”品牌效益突出，为获嘉县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发挥了积极作用。六是推动食品产业转型升级。推进产业集聚区食品企业集中管理和小作坊改造升级，出台鼓励和支持企业转型升级有关政策，服务企业发展，提升食品行业质量水平，保障食品安全。

（四）基础工作项

1. 落实党政同责。获嘉县坚持党政同责，印发《中共获嘉县委 获嘉县人民政府关于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 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获发〔2020〕4号），建立健全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工作责任清单。成立以县长为主任的食安委会，设立县政府食安办及食安办副主任单位，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协调管理机制，确保责任落实到位。制定年度食品安全工作要点，将食品安全重大部署、重点工作、经费预算纳入党委和政府跟踪督办内容，每年对乡镇政府食品安全工作进行评议考核，对在食品安全工作中敢于作为、勇于担当、履职尽责的，按规定给予表彰奖励，对履职不力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问责。三年来，县乡主要领导多次深入基层一线调研食品安全工作，认真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全县积极推动创建工作向“三个一样”（城乡一个样，各种业态一个样，大小主体一个样）拓展延伸，将创建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制定创建提升方案和年度创建重点解决问题清单，定期开展创建自查。县委、县政府及时研究解决推动创建提升的重点难点问题，深化实施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保证创建提质增效。

2. 健全工作机制。印发《获嘉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规则》《获嘉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专题会议制度》，召开食品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食品安全形势会商和风险交流会议，定期通报食品安全信息，研判食品安全形势，明

确工作重点，及时解决食品安全工作中的疑点难点问题，共同推进“基层吹哨、部门响应机制”有效落实。

3. 做好风险监测。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方案，发挥18家哨点医院优势，积极开展食源性疾病预防，确保完成年度检测任务，加强数据信息收集汇总和分析研判，互联互通，强做到政府部门间信息共享。

4. 加大食品安全源头治理。一是积极开展农用地土壤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行动、水污染防治行动。落实耕地土壤污染预警制度和配套经费，依法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100%。二是严把农业投入品生产使用关。积极向农产品生产者、县乡技术及管理人员开展农兽药残留限量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宣贯，加大禁限用药物宣传力度，做好高毒高残留高风险农药淘汰工作。深入实施农药兽药使用减量行动和“治违禁、控药残、促提升”专项行动，重点治理禁限用药物、停用药物、非法添加物使用以及常规用药超标等突出问题，加强农药兽药生产、销售企业监管，规范互联网经营，依法打击互联网非法经营行为，指导农民规范使用农药。2023年以来，共定量检测农产品样品368批次，共配合农业农村部抽检农产品5批次、饲料6批次，配合省级抽检农产品34批次、饲料12批次、兽药8批次，配合市级抽检农产品114批次、饲料16批、兽药9批。加强“瘦肉精”监督，抽检养殖环节“瘦肉精”样品3440余份，产地检疫环节

“瘦肉精”样品 3153 余份，屠宰环节“瘦肉精”样品 3393 余份，累计抽检 9986 份，检测结果全部合格。三是加强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推行“监检联动”、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纳入“合格证”范围主体开具率达 75%以上。推进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所有乡镇建立监管网格，每个村庄设置 1 名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信息员，强化人员培训，确保每人每年接受培训不少于 40 学时。探索利用人工智能技术等高科技手段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将农资门店纳入中国农药数字监管平台，兽药饲料生产经营企业纳入国家饲料兽药监管系统，农业综合执法纳入全国农业综合执法信息共享平台，做到了监管精准化。四是加强牛羊等其他畜禽屠宰管理。严格执行生猪定点屠宰制度，获嘉县有定点屠宰场 2 家，严厉打击私屠滥宰行为。推动牛羊等其他畜禽集中屠宰，凭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和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出厂入市。建立健全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记录及全过程追溯制度机制，病害猪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5. 保障粮食质量安全。制定打击违规收购、贮存、运输超标粮的违法行为方案和超标粮食案件追偿处置管理办法，对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粮食实施定点收购、分类储存、定向销售、闭环处置。严格按照《粮食仓库建设标准》要求升级改造仓储设施，获嘉县储存环节粮食品质保障能力不断提高。积极开展争创“河南好粮油”活动，获嘉县宗兴玉米加工有限公司生产

的玉米糝荣获“河南好粮油”产品称号。完善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获嘉县总投资340万元推进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项目，截至目前，粮食质检站基础设施已按县级粮食质检站建设标准全部建成完工。

6. 加强食品生产经营监管。

(1) 执行最严谨的标准。县卫健委、农业农村局和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持续加大食品安全标准的宣传贯彻和培训力度，制定宣传和培训活动方案，组织食品安全标准、农兽药残留限量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相关知识培训，积极做好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的配合工作，强化食品安全标准实施。通过直接入户、举办培训班、食品安全宣传周、“五进”宣传活动、“315”活动和以会代训等多种形式，对各生产经营主体及广大消费者进行广泛宣传。

(2) 严格遵守许可条件和相关行为规范。获嘉县食品生产经营单位依法全部取得许可或备案登记，加强执法力度，督促指导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设置食品质量安全岗位。在全县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推行食品安全“6S”管理，推进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从业人员全部持有效健康证明，按要求生产加工经营。建立健全食品生产经营者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确保记录真实完整，产品来源可查、去向可追。

(3) 加强食品生产环节监管。加强食品生产企业日常监督检查力度，实施标准化现场检查制度，实行生产企业食品安全风险分级动态管理，健全企业风险等级评定档案。食品生产企业按照“一企一档”全部建立风险清单、措施清单和责任清单，实现现场检查全覆盖，现场检查结果及公开，发现问题及时处置整改。加强抽检不合格生产企业跟踪监管，防止出现连续不合格情形，督促食品生产企业依法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开展食品安全状况自评自查，主动监测其上市产品质量。

(4) 加强流通销售环节监管。在大型超市建设食用农产品检测室，持续有效开展检验工作，严格履行入场销售者登记责任，入场销售者档案覆盖率达到100%。积极推行食品销售单位“四化”建设（信息公示标准化、制度建设体系化、风险防控清单化、宣传培训常态化）活动，“四化”建设达标率达到100%。规范食品经营行为，推进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落实进货查验记录制度、食品标签标识制度、食品规范储存制度，销售散装直接入口食品有防蝇、防尘、防鼠等设施 and 专用取用工具，接触人员持有健康证上岗，深入开展散装食品安全、畜禽肉等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等集中整治，严厉打击虚假夸大宣传行为，制定实施年度销售食品安全监督检查计划，对食品销售者监督检查全覆盖。对辖区内清真食品生产经营市场实施常态检查和专项整治活动，印发清真食品检查整治方案，严肃查处“清真”概念泛化现象和非清真食品的生产经营单位出现假冒“清真”行为。

(5) 加强餐饮服务环节监管。认真贯彻落实《河南省餐饮质量安全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年）》，积极推进餐饮质量提升行动和“明厨亮灶”建设。实施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餐厨垃圾集中收集处置，收、运、储记录规范，开展餐饮门店“厕所革命”，规范餐饮门店厕所卫生。督促餐饮服务单位严格落实索证索票进货查验制度，实行风险分级，严禁以野生动物及其肉制品、非法捕捞渔获物及来历不明水产品为原料加工制作菜肴。加强部门之间协调联动，获嘉县单位（学校）食堂、养老机构、建筑工地、医疗机构、高速公路服务区、铁路等主管部门认真贯彻落实食品安全管理责任，各项制度措施到位。

(6) 加强网络食品安全监管。实施食品电子商务经营者（仅销售食用农产品的食品电子商务经营者除外）食品经营许可、登记、备案制度，建立健全其监管档案。落实网络订餐第三方平台食品安全自查制度，对入网餐饮服务者进行实名登记、入网审查、信息公示和抽查监测，保障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及其分支机构和自建网站餐饮服务提供者备案率保持在100%，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持证经营和信息公示。加强对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分支机构的监督检查，完善网络订餐在线投诉和售后维权机制，严厉打击通过互联网销售假冒伪劣食品等危害食品安全违法行为，确保发现问题整改到位。

(7) 加强学校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监管。组织学校食堂食品安全评价工作，辖区所有学校食堂实施“6S”管理、“互联网+明厨亮灶”，促进学校食堂改善硬件设施，提升硬件保障水平。开展春秋季节开学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夏季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中、高招期间专项治理，组织食品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全面推进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严格落实学校（幼儿园）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负责制、学校（幼儿园）相关负责人陪餐制、家长委员会监督检查制度及实行大宗食品集中定点采购制度，严厉查处校内（外）食品经营者无证经营和超范围经营行为，保障校园食品安全。

(8) 加强旅游接待服务场所食品安全监管。实行旅游餐饮经营者的食品安全动态风险等级以及食品抽检公示制度，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公示栏、广告牌等，发布食品安全知识和消费预警、提示，公布食品安全监督举报电话，建立健全并落实有奖举报制度，积极推动旅游食品诚信经营。加大日常检查力度，实施“明厨亮灶”工程，推进旅游景点严格落实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等制度要求，把好旅游食品经营的进货、储存、销（制）售和退市关口，节假日和重大活动等旅游高峰重点时段，严格落实节假日领导带班制度，确保通讯畅通，遇到紧急情况及时处理，保障旅游业餐饮食品安全。

(9) 严厉整治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县委宣传部、县委网信办、县市场监管局、县民政局、县公安局、县商务局、

县文旅局和县卫健委等八部门联合印发保健食品行业专项清理整治行动实施方案，持续开展保健食品安全知识进社区、进乡村、进校园、进商超、进药店、进医疗和养老机构系列科普宣传活动，畅通投诉渠道，做好保健食品消费者维权服务工作，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10) 严格食品相关产品监管。落实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告知承诺制度，制定监督抽检计划，开展食品相关产品的监督检查、风险监测和抽样检验。

7. 加大食品抽检力度。大力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快速检测，年均食品安全抽检量达到4批次/千人以上，农药兽药残留的食品抽检量达到2批次/千人以上，按规定时限将抽检监测信息录入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健全并落实不合格产品核查处置机制，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监督抽检结果及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完成率达到100%。县市场监管局配备快检车，硬件设备齐全，在全县各乡镇开展巡回快检工作。获嘉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进一步加强，全县11个乡镇监管站快检设备齐全，按要求完成年度食品快检任务，快检工作台账系统完备。

8. 执法办案守护民生。县公安局、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大力推进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昆仑”系列行动等，县公安局成立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大队，将“昆仑”系列行动列为重点工作，成立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制

定工作方案，细化工作措施，针对食品领域违法犯罪，加大查处力度，始终保持打击食品违法案件的高压态势。县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深化食品领域各项专项整治，硬手腕，出重拳，严惩违法犯罪。近三年以来，共办理食品案件 732 起，移交公安机关 9 起，罚款 263 万余元，有效净化了食品生产经营市场。

9. 构建共治共享格局。一是建立健全风险交流机制，每年组织食品生产经营者、食品检验机构、食品行业协会、消费者协会、新闻媒体等，就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信息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信息进行沟通交流，对监督检查、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稽查执法，以及投诉举报、社会舆情等反映的问题，建立风险隐患清单和措施清单，及时整改治理。为学校食堂、农村集体聚餐投保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并鼓励中小企业积极投保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二是强化普法和科普宣传。利用食品安全宣传周、食品安全“五进”活动等，开展广泛宣传，加强正面宣传报道，建立舆情回应引导机制，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坚决打击造谣传谣、欺诈和虚假宣传行为。三是成立食品安全行业协会，发挥行业自律作用，解决行业共性隐患问题。组织开展“你点我检”“你我同查”等群众性活动，聘请社会监督员，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食品安全工作。四是完善投诉举报线上线下一体化，及时处理消费投诉，制定食品安全有奖举报办法，落实举报奖励资金。

10. 提升能力建设。一是将食品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并持续加大投入。推进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标准化建设，建设完成“四星”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2家。推进基层市场监管机构规范化建设，目前全县11个基层市场监管所办公业务用房、执法车辆、装备配备等均满足监管工作需要。二是建设监管专业化队伍。县市场监管部门及其基层所将食品安全监管作为首要职责，县农业农村局综合执法大队把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作为重点任务，各部门监管力量满足食品安全监管需要。加强培训、考核和现场检查锻炼，不断提升监管人员业务素养。三是及时修订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完善事故调查、处置、报告和信息发布工作程序。开展食品安全实战应急演练，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五）食品安全状况

三年来，获嘉县以创建为抓手，压实了地方政府属地管理责任，完善了体制机制，提升了监管能力，推动了社会共治，促进了全县食品安全整体形势持续好转，保障全县人民群众食品健康安全，全县没有发生源发性、系统性、区域性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和重大食品安全舆情，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创建任务，获嘉县食品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稳步提升。获嘉县在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农村集体聚餐管理、食品安全“6S”标准化管理、智慧市场监管等多项工作方面得到省市部门的认可。

三、存在问题和下步工作打算

获嘉县的食品安全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省市的要求以及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不小差距，还存在食品经营者经营主体意识不强、食品产业发展滞后、农村食品安全基础相对薄弱等问题。

获嘉县将进一步巩固“双安双创”工作成果，认真落实“四个最严”工作要求，深入推进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落实落细，推动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制度，确保末端发力、终端见效。深化实施食品安全领域改革，以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为出发点，加快食品安全治理现代化进程，着力解决食品安全风险隐患问题，持续加大对基层的设备投入，强化基层监管人员业务能力培训，不断提升基层监管能力，积极助推食品安全工作再上新台阶，全面提升获嘉县食品安全保障水平。



获嘉县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30日印
